

搜索：

智能模糊搜索

搜索

热门关键字：

校际选修

自我介绍

女性

李玲

罗克凌

当前位置：| [主页](#)>[学术视野](#)>[其他](#)>

唐运兰 曹玉霞:浅谈弗吉尼亚·伍尔夫的女性主义批评观 ——从《一间自己的屋》

来源：《吉林省教育学院学报》2012.8 作者：唐运兰 曹玉霞 时间：2012-11-15 Tag: 点击：

摘要：作为一个女性主义文论的先驱者和一个著名的女性作家，弗吉尼亚·伍尔夫在《一间自己的屋子》中提出了许多有关妇女和文学的严肃问题及对女性文学理论较早的阐释。本文分析伍尔夫《一间自己的屋子》中的女性主义批评的基本观点。这些观点为后来的许多女性主义理论者所继承和发展，逐渐使得女性主义文论成为一种有世界影响的思想，并且对改变人们的精神世界和社会现实发挥着积极的作用。

关键词：女性主义；女性主义文论；《一间自己的屋子》

弗吉尼亚·伍尔夫是英国著名的女作家和文学批评家，她创造性地提出：“双性同体”既是女性创作的最佳状态，也是消除男女差异的良好途径。她在文学批评方面的超前意识，不仅对当时的女性主义文学发展有着指导意义，而且也预示了女性文学批评的发展趋势。

一、女性写作的物质空间

1928年10月，伍尔夫应邀到剑桥大学，以《妇女与小说》为题作了两次学术报告，听众大都为女大学生。第二年发表的论文《一间自己的屋子》就是以这两次报告的内容为基础。此文以高度的幽默、机智和丰富的想象力来展开论战，作者在一个男性占统治地位的社会中，为妇女历来所遭受的歧视鸣不平，为妇女争取独立自主和文学创作的权利而呼喊，提出了女性创作的私人空间的问题。伍尔夫认为，妇女没有一个赖以存在的私人空间，文学创作就会受到严重的影响，因为女性在写作过程中不可避免地会遇到种种难以想象的困难。

从英国女性文学的历史来看，中世纪以前几乎听不到女性的声音。大约到了乔叟时代，妇女的文字才开始流传于世。到了17世纪，英国才出现了第一位职业女作家阿弗拉·班恩（1640—1689），从此妇女开始真正走进现代职业写作。19世纪是英国女性文学创作的收获季节，这时期涌现了奥斯汀、勃朗宁夫人、勃朗特姐妹、乔治·艾略特等一批女作家，这是女性争取自身权利所获得的丰硕果实。

在英国，妇女于1918年获得了部分选举权，1928年获得了与男性平等的选举权。政治权利的获得、经济地位的提高，使英国女性文学走上了繁荣昌盛的道路。在论文中她详细论述了这一历史过程，她认为这是由女性在创作中所遭遇的重重困难所致，这些困难既有物质的也有精神的。女性在写作过程中，只有消灭了这些困难才能保障写作的顺利进行。

首先，女性作家面临的最基本的困难是没有可供写作的空间，没有一间属于自己的房子。伍尔夫认为，在男权至上的维多利亚王朝，女性虽然闯入了由男性独霸的写作领域，把小说写作作为她们的爱好和职业，但与男性相比，她们的创作条件十分恶劣，没有自己的私人写作空间来供她们的想象自由翱翔。伍尔夫不无感慨地说：“对于妇女而言，看着

栏目列表

[徐虹](#)

[其他](#)

[阎纯德](#)

[路文彬](#)

[李玲](#)

[方刚](#)

[舒芜](#)

[刘伯红](#)

热点关注

- 李银河：[中国女性地位问题](#)
- 常勤毅：[论中西文人女性人](#)
- 赵静：[浅谈由张爱玲小说改](#)
- 秦弓：[张爱玲对母亲形象](#)
- 邓田田：[由《诗经》中的](#)
- 王菊艳：[《长生殿》中杨玉](#)
- 李琪：[对《十日谈》中女性](#)
- 李银河：[性别问题上的生理](#)
- 戴锦华：[可见与不可见的女](#)
- 马月兰：[《圣经》对西方女](#)
- 马衍：[论西门庆之死](#)
- 张红霞：[女性“缺席”的判](#)
- 浅析：[《诗经·国风》中的女](#)
- 陈思和：[都市里的民间世界](#)
- 郑悦：[女性异化命题的探索](#)
- 潘道正：[论《荷马史诗》中](#)
- 姜山秀：[徘徊在边缘——四](#)
- 李瑞虹：[巫师之痛——中世](#)
- 蒋艳丽：[女性建构自我的两](#)
- 李子云 陈惠芬：[谁决定了](#)

相关文章

- 查锐仙：[消解男女霸权——](#)
- 徐寅：[性别视角下的文学与](#)
- 金路杰：[女性主义视角下的](#)
- 任婷婷：[女性主义视角下的](#)
- 刘静：[弗吉尼亚·伍尔夫的](#)
- 陈琳：[从女性主义的角度评](#)
- 谢亮：[从后殖民女性主义角](#)
- 王佩：[从后现代女性主义角](#)

空荡荡的书架,我想,这些困难势必更加难以克服。首先,甚至直到19世纪初,她要有一间自己的房间也办不到,更不必说要一间安静、隔音的房间了,除非她的父母异常富有,或者身份非常高贵。她的零用钱仰仗于她父亲的善意,仅能够供她穿衣,她甚至无法拥有济慈、丁尼生或卡莱尔等穷苦男人均可获得的安慰,例如徒步旅行、漫游法国、离家独居,即使仅有一间陋室,亦可庇护她们免受家人横加干扰之苦。”有鉴于此,伍尔夫认为女性写作的最基本的物质条件就是具有写作环境和写作空间。

其次,基本的经济保障。有了写作的空间,女性能否就能顺利地写作呢?伍尔夫的答案是否定的。她认为,写作的条件主要是建立在物质基础之上,女性写作除了应拥有一间自己的房子外,还必须有一定数量的金钱作为写作的保障,至少每年有500镑的收入。“它依赖于闲暇的时间和少量的金钱,以及金钱和闲暇给予我们的非个人地、冷静地观察世界的机会。”伍尔夫认为,“妇女的知识自由比雅典奴隶的儿子还要少。因此,妇女也就没有起码的机会去写诗”。妇女纵使有非凡的才华,也只能像伍尔夫想象中的莎士比亚的妹妹朱迪斯一样,没有机会进文法学校读书,学习语法和逻辑知识,更谈不上阅读贺拉斯和维吉尔的经典作品;她偶尔捡到一本书,也是哥哥扔下的;她每日在家里做家务活,为逃避父母包办的婚姻,逃往伦敦这样的城市。但由于缺乏阅历和经验,更缺乏金钱,朱迪斯遭到某剧院演员经理的强暴与遗弃,最后落得暴尸街头的悲惨下场。这就是伍尔夫所描述的缺乏物质保障的妇女的命运。假如妇女有一间自己的房子,有一年500镑的收入作保障,命运就会完全不同。

因此,只有获得了这两个最基本的物质条件,女性才能够确保在家庭中的独立地位,才有可能进入社会,像男子一样,自己掌握自己的命运。然而对妇女而言,要获得这一切,却是何等的艰难。英国直到1870年才通过了《已婚妇女财产法》,妇女才有了拥有自己的财产的权利。但无论如何,文学妇女总算有了自己的一点点权利,可以从事自己喜欢的写作了。

二、女性写作的精神空间

弗吉尼亚·伍尔夫对女作家的关注,不仅限于物质条件方面,同女作家所受到的社会经济条件的限制相比,她更注重男权意识形态对她们的创作,尤其是创作过程的巨大影响。

首先,这种男权意识形态的一个重要影响是女性缺乏属于自身的完整系统的文学传统。伍尔夫认为女性文学是有其传统的,并且这一传统一直是女性作家赖以吸取营养的地方。但由于父权制对其采取拒绝的态度,它时常被迫中断,这使得这一传统本身在主流文学史中并不明显,只有少数著名女作家被载入史册。而这一传统的中断和不明显,客观上又增加了妇女创作的困难,这就是妇女在文学创作中所面对的恶性循环。要寻找女性文学传统,有许多困难。困难之一是妇女文学发展经常呈现为间歇状态,伍尔夫认为,直到19世纪以后才能较清楚地看到具有历史延续性的女性文学传统。而相对于世界文学的发展,这一女性文学传统是十分短暂的。就连19世纪初期的一些妇女创作也常常被男性文学批评排斥在文学殿堂之外。因此,妇女文学传统很难被发现。

困难之二是大量的妇女文学作品是匿名或以男性笔名发表的。在《一间自己的房子》里,伍尔夫用了一个500镑的遗产的隐喻,就是女性作者先后承续、后辈从前辈那儿得到帮助、前辈给后辈提供自由的形象说明。虽然存在着女性文学传统,但它的间歇性、短暂性和不为男性的主流文学所接受的地位,使女作家们,尤其是那些19世纪初的先辈作家们必然面对窘境。深厚的男性文学传统为它的文学后辈们提供了最基本的写作技巧和厚重的文化积淀,但女性作家没有这样幸运,先辈们没有给她们留下现成的句子,而求助于伟大的男性作家也是无用的,因为男性作家所创造和使用的句法不可能完全适应于女性作家的创作。

鉴于女性创作所面临的无助、无传统可依的困窘,伍尔夫指出,妇女必须向妇女学习,必须有自己的传统,否则“如此缺乏传统,如此缺乏合适工具,必定对妇女写作产生重大的负面影响”。伍尔夫认为必须寻求女性文学传统。

在寻求传统的过程中，女性作家必须做两件事：第一，她们要像奥斯汀一样，放弃男性语言和语法规范、创造出适合自己表达思想感情的女性话语模式。女性作家首先应“把当下流行的句式加以变化和改变，写出一种能够以自然的形式容纳她的思想而不至于压碎或歪曲它的句子”。伍尔夫发现，女性的思维方式和表达方式与男性不同。与男性相比，女性更注重感觉和直观。因此女性语言只能也必然从感觉、情感和直觉的潜意识深井中寻找源泉，在表达上也因而具有朦胧性、多义性、暗示性和隐喻性等诗性特点。

第二，确立女性价值观念。在女性价值观念确立之前，女性作家应先克服男性价值标准内在化的束缚。1931年1月，伍尔夫指出，写作固然是只有极少数的物质障碍来阻挡道路的职业，是所有女性职业中最自由的，但精神上束缚却十分巨大。女性作家在创作中必须时刻同某个幽灵战斗，这个幽灵就是“房中天使。”“在那些日子里……维多利亚女王时代末期……每一幢房子都有它的天使。”这位按照男性道德价值标准所塑造的“天使”形象，已经没有了自我的欲望和思想，它对女性作家影响深重。女性要克服这种已逐渐内在化了的男性价值观念并非易事，因为它已牢牢地占领了她们的生活、思想和文化领域，对她们产生了严重的精神干扰。因此，伍尔夫认为同“房中天使”和创作想象中的困惑做斗争，是每位女作家责无旁贷的事情，这种斗争较之改善女性作家写作的物质环境更为艰难，更为持久。

三、双性同体的理想创作心态

伍尔夫在回顾历史、审视现实的基础上，以自己的生活和创作体验为出发点，比较了两性写作的差异之后，提出了这个艺术家的理想的创作心态。《一间自己的屋子》第六章：“在我们之中每个人都有两个力量支配一切，一个男性的力量，一个女性的力量。在男人的脑子里男性胜过女性，在女人的脑子里女性胜过男性。最正常、最适意的境况就是这两个力量在一起和谐地生活，精神合作的时候。……只有在这种融洽的时候，脑子才变得肥沃而能充分运用所有的官能。也许一个纯男性的脑子和一个纯女性的脑子都一样地不能创作。”“双性同体”是伍尔夫提出的文学理想，同时也是她的社会理想。但其前提是认识到两性的不平等、对立，男性对女性的歧视，反对男权压抑。作为一种理想追求是可以的，是对历史与现实的建构性思考。伍尔夫所倡导的“双性同体”观允许性别角色的自由选择，允许人们表达其相对性别的倾向。伍尔夫明确意识到了性别本质论的局限，个性差异的存在及其合理性，以及最后走向“双性同体”的可能性。在《一间自己的屋子》中她回顾了男性作家的创作，发现“莎士比亚的脑子就是那种半雌半雄的，那种男人女性的脑子”，“济慈、施特恩、考波、兰姆、哥勒瑞治都是。薛来也许是无性的。密尔顿和本·约翰生男性稍为多一点。华兹华斯和托尔斯泰也是男性多一点。在我们这世纪里普鲁斯特是完全半雌半雄的，假使也许不是稍多一点女性。”

综上所述，弗吉尼亚·伍尔夫在《一间自己的房子》《妇女与小说》等文中陈述了自己独特的女性主义文学批评观点。她不仅指出了男权社会赖以存在的物质基础，揭露了男权社会意识形态对女性的压迫，也揭示了一种双性同体的文学创作的理想。女作家同男权社会的斗争不仅是物质的，也是精神的；伍尔夫强调创作中男女两性的对立，指出女性作家由于受历史的影响，文学传统缺乏连续性，女性只有寻找自己的文学传统，拥有一定的经济地位和社会地位，才能确保写作的顺利进行；女性只有同困扰她们写作的“房中天使”——这一由男性道德规范所塑造的女性幽灵做不懈的斗争，才能获得精神上的自由。伍尔夫关于女性写作文学批评理论的提出，不仅使女性看到了自己的历史地位、经济地位和文学传统，也看到了她们在意识形态中的地位，从而为女性求得解放指出了一条光明大道。

参考文献：

[1] (英) 弗吉尼亚·伍尔夫著，贾辉丰译. 一间自己的屋子 [M].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3.

[2] 张念. 不咬人的女权主人 [M]. 西安：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1.

[3] 张岩冰. 女权主义文论 [M]. 济南 : 山东教育出版社, 1998.

[4] 鲍晓兰. 西方女性主义研究评价 [M]. 上海 : 三联书店, 1995.

[5] 王建香. 论弗吉尼亚·伍尔夫的女性主义诗学思想及其影响 [D]. 湘潭大学,

2001.

[\[收藏\]](#) [\[推荐\]](#) [\[评论\]](#) [\[打印\]](#) [\[关闭\]](#)

0
[顶一下](#)

上一篇: [女性主义书写 : 从双性同体到身体写作](#)

下一篇: [李玉森 袁依: 学术 “边缘 ” 处的执着追求 ——评孙桂荣著作《消费时代的中国女性主](#)

最新评论 共有 0 位网友发表了评论

[查看所有评论](#)

发表评论

评论内容: 不能超过250字, 需审核, 请自觉遵守互联网相关政策法规。

用户名:

密码:

匿名?

[注册](#)